

國立臺東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社會發展研究中心 專科以下學歷專案計畫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

114 年 2 月 27 日 113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114 年 3 月 27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級數／級別	專科以下學歷
第九級	36,200
第八級	34,505
第七級	33,660
第六級	32,815
第五級	31,970
第四級	31,125
第三級	30,280
第二級	29,435
第一級	28,590

註：

1. 本表級距依據「國立臺東大學專案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」說明訂定之。級別為非學士以上（即專科以下學歷）之專案計畫人員，其薪資第一級需符合勞動部公告發布之每月最低工資以上。各計畫若有自訂工作酬金標準，應依各計畫規定辦理，得與所進用之人員另約定支給標準，並應於契約中敘明。如因應計畫所需特殊專長，得敘明具體理由並經專案簽准酌予提高，惟仍以計畫內經費支應。
2. 工作酬金應按月支給，如有未滿一個月者，按實際在職日覈實計之；其每日計發金額，以當月全月工作酬金總數除以該月全月之日數，計畫專任人員任職滿一年經考核通過，並繼續擔任計畫專任人員者，得按級數晉敘薪級。晉薪級數分為 9 級，其工作酬金由計畫主持人自行訂定，惟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 36,200 元，且以計畫內經費支應。
3. 本表第 1 級工作酬金依據 114 年勞動部公告之每月最低工資，如遇勞動部公告調整每月最低工資，本表亦隨之滾動修正。
4. 本表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；本表修正若未涉及校務基金經費動支，免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。